

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概况

一、本部门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是一个以公路养护、公路行业信息管理为主要业务范围的事业单位，下辖 2 个养护站。

2024 年底管养公路里程 108.726 公里，按技术等级分为：二级公路 59.115 公里，三级公路 49.611 公里。管养公路共 2 条（国道 1 条，省道 1 条），总里程 108.726 公里，其中：国道 88.421 公里，省道 20.305 公里。桥梁 15 座 683.92 延米。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24 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比上年增减 0 个，分类说明如下：

项目	数量	比上年增减	变动原因说明
合计	1	0	
一、按单位基本性质	1	0	
行政单位			
事业单位	1	0	
其他			
二、按执行会计制度	1	0	
行政单位			
事业单位（含行业）	1	0	
民间非营利组织			
企业			
三、按单位预算级次	1	0	
一级预算单位			
二级预算单位			
三级预算单位		0	
四级预算单位	1	0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

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此部分另附表格，详见附件：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附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本单位 2024 年度总收入 969.1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69.12 万元，年度总收入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70.55 万元，下降 14.96%。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69.12 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69.35 万元，下降 14.88%，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为自治区本级

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决算数无增减。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决算数无增减。

4. 事业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决算数无增减。

5. 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决算数无增减。

6. 其他收入0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决算数无增减。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20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未安排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项目。

8. 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无增减变动。

（二）本单位2024年度总支出969.12元，其中本年支出969.12万元，总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70.55万元，下降14.96%。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18.84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

乐业公路养护中心按国家规定缴纳的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13万元，增长0.96%，主要原因是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0.82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按国家规定缴纳的医疗(含生育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等保险。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55万元，增长2.71%，增长主要原因是2024年社保基数调整增加，计提的医疗保险费用相应增加。

3. 交通运输（类）797.48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实施管养国省干线公路养护等管理工作的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70.4万元，下降17.61%，主要原因是2024年减少编制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1.99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82万元，下降5.38%，下降主要原因是2024年单位在职转退休3人，调出1人经费相应减少。

5. 结余分配0万元，为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较2023年决算数无增减。

6. 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无增减变动。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9.12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69.35万元，**下降14.88%**。其中：基本支出604.76万元，项目支出364.36万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98.96万元，支出决算为969.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01%。主要是因为年中《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追加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五批）的函》（桂财工交函〔2024〕38号）追加25.00万元；《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调整、收回（追加）自治区交通运输厅2024年部门预算（第二季度一次性抚恤金）的函》（桂财工交函〔2024〕48号）我中心追加“死亡抚恤金”13.16万元，调减“工资性支出（非财政统发）、绩效工资（燃油税转支）、编内在职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食堂运转经费”13.16万元；《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调整2024年部门预算用于返还运营公司路产赔偿款的函》（桂财工交函〔2024〕67号）收回“16党建、工会、团委、妇委会等活动经费、08节假日值班补助、残疾人保障金专项经费”1.70万元；《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调整、追加（收回）2024年第三季度职工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补助预算的函》（桂财工交函〔2024〕87号）我中心追加“死亡抚恤金”0.73万元，调减“12公路养护劳保用品费、绩效工资（燃油税转支）”0.73万元；《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2024 年部门预算的函》（桂财工交函〔2024〕107 号）追加“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补贴、改革前获得荣誉改革后退休人员退休补助、06 遗属生活补助、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1.55 万元，调减“事业单位医疗、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住房公积金”等 3.56 万元；《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收回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2024 年部门预算的函》（桂财工交函〔2024〕120 号）收回“绩效工资（燃油税转支）、工资性支出（非财政统发）、定额商品和服务支出、编外长聘人员经费”等 25.33 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为 51.33 万元，年初预算 5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2024 年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

2. 行政事业单位（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为 45.00 万元，年初预算 4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2024 年单位在职人员退休，相应调减了支出预算。

3. 行政事业单位（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为 22.50 万元，年初预算 2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2024 年单位在职人员退休，相应调减了支出预算。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为20.82万元，年初预算21.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单位在职人员退休，相应调减了支出预算。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为0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三）交通运输支出（类）

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为797.48万元，年初预算为81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2024年在职人员退休，相应调减了支出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为31.99万元，年初预算为35.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2024年我中心在职人员退休，相应调减了支出预算。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04.76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449.66万元，年初预算为49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主要原因为年末剩余零星工伤及失业保险

等指标尚未开支完毕因此决算与预算有差异。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63.45万元，年初预算为65.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60%。主要原因是年末有福利费、会议费、差旅费等指标尚未开支完毕，因此决算与预算有差异。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1.66万元，年初预算为76.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09%。主要原因是2024年中追加抚恤金项目。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4.58万元，年初预算为14.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较2023年决算数减少1.2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1.25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3.75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8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较2023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3.7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较2023年决算数无增减，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3.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较2023年决算数减少1.25万元，原因是2024年根据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全年运行费支出13.75万元，平均每辆2.75万元。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0.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较2023年决算数无增减变动。国内公务接待批次18次，人次126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支出63.45万元，年初预算数为65.0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56万元，降低2.40%，主要原因是2024年末剩余零星福利费、会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等指标尚未开支完毕，因此决算与预算有差异。比2023年决算数减少3.90万元，下降5.79%，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人员退休，导致相应计提的商品和服务支出有所减少。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

购服务支出32.7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9.3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2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货物支出金额0万元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工程支出金额0万元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服务支出金额0万元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3辆，其中：副部（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1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由越野车、小型载客汽车、养护用车组成；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15普通国省干线日常养护经费（增量）”等17个项目（含上年结转项目0个）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资金389.38万元（含上年结转0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100%，达到全口径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全覆盖。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本单位2024年度项目17个，项目支出总额389.38万元。其中自治区本级项目17个，本

级项目支出 389.38 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 2024 年 17 个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得分等级如下：90(含)-100 分 16 个项目（一等）, 80(含)-89 分 1 个项目（二等）, 60(含)-79 分 0 个项目（三等）, 60 分以下 0 个项目（四等）。

2. 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治区乐业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 17 个项目（含上年结转项目 0 个）均为一般项目，无重点项目。

（二）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1. 自评发现的问题

（1）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预算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存在个别年中追加项目由于提级论证、政府采购、财政投资评审等前期工作需要的时间较长，导致项目预算资金支出较为缓慢，项目预算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2）个别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

个别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值设置的合理性、准确性、相关性有待进一步完善和提高，也存在个别项目产出指标未根据具体情况的变化进行相应的调整。

2. 改进措施

（1）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如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应按程序及时调整预算和绩效目标，发挥预算管理的积极作用；通过

加强预算管理，围绕预算目标，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考核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从而有效落实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2）根据不同的项目特点，制定不同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同时，梳理绩效评价指标之间的逻辑关系，确保绩效评价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和相关性。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变化，对相应的指标设置内容及时进行调整。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

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